

最速件

## 臺灣高等法院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院高民直110重家上80字第1130001319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孫悅綺之113年3月4日下午2時30分於本院民事第11法庭準備程序通知書、113年1月18日準備程序筆錄影本、孫可芹113年1月22日家事陳報狀繕本各1件。

依據：家事事件法第51條準用民事訴訟法第150條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本院110年度重家上字第80號孫悅綺等與陳祖儀間夫妻剩餘財產分配等事件，應送達孫悅綺之上開文書，現由本院書記官保管，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院領取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 月 26 日

臺灣高等法院家事法庭

書 記 官 莫佳樺

